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灌口采石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新增资源储量)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审查意见书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灌口采石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在长江大厦 9 楼会议室进行了评审。参加会议的有：池州市贵池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领导、评审专家和池州市汇金矿业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等，会议成立了审查专家组，推荐产生了专家组组长（见附件一：“审查专家组名单”和附件二：“审查会议出席人员名单”附后）。会议听取了方案编写及矿山有关情况的介绍，审查专家组成员分别发表了评审意见，进行了认真交流讨论，对主要问题取得了共识。会后，承编单位对方案作了修改、补充和完善，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形成了正式的《方案》文本（含附图 7 张，附件 5 份），经专家组长复核后，形成本审查意见书。

一、项目背景

(一) 矿区交通位置

矿区位于池州市城西南直距约 23 公里，行政区划属殷汇镇灌口村。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7^{\circ} 23' 28''$ ，北纬： $30^{\circ} 23' 38''$ 。矿区采场有简易公路连通殷（家汇）—石（台）S221 省路，距池州港 45 公里，交通较为方便。

(二) 矿山地质及资源条件

池州市汇金矿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委托安徽吉地地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灌口采石场建筑石料用石灰

岩矿资源储量核量报告》，池州市国土资源局贵池分局下发《〈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灌口采石场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池贵矿储备字[2015]03号）进行了备案。2018年7月委托安徽博源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灌口采石场建筑用石灰岩矿 2018年度矿山储量半年报》。

贵池区灌口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矿床为一中型沉积矿床，受地层层位控制，矿体呈层状。区内圈定矿体一个，矿体为三叠系下统南陵湖组（T1n）地层，矿体走向为北东向，南部倾向北西，北部倾向南东，倾角 50°—60°。截止 2018 年 6 月底，安全警戒线内矿山保有资源储量（122b+333）类 262.91 万立方米（709.10 万吨），其中（122b）类 17.59 万立方米（47.50 万吨），（333）类 245.32 万立方米（662.36 万吨）。

二、方案审查与评述

（一）方案编写单位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灌口采石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由池州市汇金矿业有限公司自行编写。

审查认为：根据相关规定要求，业主单位自行组织相关工程技术人员进行编制，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二）开采资源储量确定与产品方案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矿区实际保有（332+333 类）资源储量为 709.10 万吨。开发利用方案设计利用资源储量（矿石量）709.10 万吨，设计资源利用率为 100%；矿石回采率 95%，废石混入率为 0%，采出矿石量 673.65 万吨。

矿山产品方案为：矿山主要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设计采出原矿粒度≤800mm，经“颚式破碎、二级破碎及过筛分级”等加工流

程可生产多种规格的碎石和粉，产品粒级为 0~5mm、5~10mm、10~20mm 和 20~30mm 规格 4 个等级。也可根据客户的需要适时调整产品方案。

审查认为：产品方案可行。资源利用率达到原国土资源部资源合理开发利用“三率”最低指标要求。

（三）矿山建设生产规模与服务年限

根据采矿许可证规定的生产规模 20 万吨/年，矿山设计服务年限 33.68 年（不含基建期）。

审查认为：矿山保有资源储量较丰富，具备适当提高生产规模的资源条件。

（四）开采方案

根据矿床赋存条件，设计采用山坡露天自上而下开采，公路运输开拓，公路类型为三级。本次设计采场顶部标高+162m，底部标高+50m 水平，台阶高度 15m，由于+155m 水平为剥离靠帮平台，+140m 水平面面积较小，只能作翻运平台。因此本次设计初期装运水平设在+125m 水平，设计合理地利用矿山现有的运输道路，在+95m 平台南端处，起坡向南折向西至+110m 标高时再折向北，上升到采场+125m 装运水平。矿体开采时分+50m、+65m、+80m、+95m、+110m、+125m、+140m 等 7 个台阶，最大开采高差 112m。台阶高度 15m，靠帮台阶高度 15m，台阶坡面角 65°，最终边坡角为 50°。

目前现矿区内有一个生产采区，由东南向西北推进，已形成 4 个台阶，即：+130m、+115m、+95m、+58m。其采坑顶部南北长 210m，东西宽 170m，采坑顶部最高标高+135m，底部标高+58m，采坑最大高差约 77m，台阶边坡角约 60°。

审查认为：矿山设计开采方式、开拓方式、运输方案、采矿方法可行，开采顺序合理，最大限度地利用了矿山现有的设施和设

备。

(五) 破碎加工、综合利用和排土场

矿产品方案为建筑石料用灰岩原矿，经“颚式粗碎、二级破碎及过筛分级”等加工流程可生产多种规格的碎石和粉。矿山前期已建设了破碎站，破碎站距矿区边界约 60m，日处理能力为 50–180t/h，在加强安全防护和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后，能满足现行生产要求，设计继续利用。

设计剥离岩土量 6.56×10^4 t，圈定矿量 709.10×10^4 t，平均剥采比 0.01t/t。设计对剥离岩石量 6.56 万吨暂存于临时堆场，用于后期采场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闭坑时复垦覆土。

审查认为：开发利用方案充分利用了矿山现有的破碎加工设备和临时堆场设施等进行生产加工和综合利用，符合相关规定。建议矿山进一步做好绿色矿山创建及创建效果的保持工作。

(六) 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和土地复垦

方案列出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采矿过程中排放影响环境的主要污染物废气、扬尘、生活污水、噪声污染、废水、废石等作了预测，采取相应监测预防控制治理措施。对水土保持、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和土地复垦也提出了初步意见。

审查认为：在本开发利用方案中，体现了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和土地复垦等工作的重视。但环境影响报告书、水土保持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和土地复垦方案等，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另行报有关主管部门审批。

(七) 矿山安全与职业健康

方案编有“安全生产、工业卫生与节能”章节，对各类可能产生生产安全事故和影响职业健康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进行了分

析，提出了相应的安全对策措施。

审查认为：开发利用方案对矿山安全作了叙述，体现了对矿山安全工作的重视，安全设施设计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等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另行报有关主管部门审批。

三、结论

池州市汇金矿业有限公司编写的所属矿山开发利用方案，充分合理地利用了矿区范围内建筑石料用灰岩矿保有资源储量，确定的资源利用率合理，设计采用的矿山开采方式、开拓方式、运输方案、采矿方法、开采顺序合理，资源利用率指标较先进，产品方案可行。方案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问题。开发利用方案编制内容基本齐全，依据较充分，符合相关要求，同意通过审查。

四、存在问题与建议

(一) 矿区开采境界内设计利用资源储量 709.10 万吨，按目前采矿许可证规定的生产规模，矿山服务年限过长。为了适应产业政策和增大效益，建议企业扩大生产规模。

(二) 矿山开采爆破警戒线内有本矿破碎站，生产中应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三) 采场终了边坡最大高度达 112m，开采中应加强边坡安全管理，尤其是北部边坡局部为顺层，应防止山体滑坡事故。

专家组组长（签字） 

2019年5月15日